

中船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船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7日通过电话、通讯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相关与会人员发出。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董事2名，董事汪学文、童东风、杨宏亮、傅东升、吴壮志、许江涛、李文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立新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核意见；
3.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船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5 日